

2024年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三公”经费 预算情况

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599.4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70.6万元，下降10.5%。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3年增加0万元，主要是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境）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4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从部门机动预备费调配使用。

2. 公务接待费。2024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3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是无相关公务接待任务。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599.4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是我区公务用车购置纳入区机关事务管理局统一统筹，不纳入单位年初部门预算申报。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599.4万元，比2023年预算数减少70.6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按照要求进一步压缩了公务用车运行经费；二是部分燃油车报废后更新购置了新能源汽车以致公务用车运行经费降低。截至2023年12月，

本部门及各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92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3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9 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2023 年	6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70	0.00	0.00	0.00	0.00	0.00	670	0.00	0.00
	2024 年	59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99.4	0.00	0.00	0.00	0.00	0.00	599.4	0.00	0.00
	增减变化金额	7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6	0.00	0.00	0.00	0.00	0.00	70.6	0.00	0.00